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4樓

電話：(02)8758-6688 分機：1793,1792,1791

聯絡人：吳旻純,李書新,游琇惠

受文者：各境外基金銷售機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108)瀚亞字第0315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速別：

附件：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瀚亞投資系列基金更新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乙事，詳如說明，敬請配合辦理。

說明：

- 一、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1項辦理。
- 二、本公司總代理瀚亞投資系列基金更新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重要更新內容為修訂附錄三風險考量，新增環境、社會及治理(ESG)與綠色債券之風險。
- 三、隨函檢附上述更新內容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更新前後對照表供參。

正本：台灣銀行信託部、土地銀行信託部、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第一商業銀行信託處、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彰化商業銀行信託處、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暨企劃行銷處、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信託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投資商品處、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財富管理商品部、高雄銀行信託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王道商業銀行信託部、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京城商業銀行信託部、香港商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CVM WD)、法商法國巴黎銀行、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華泰商業銀行、臺灣新光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聯邦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元大商業銀行信託部、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玉山商業銀行、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安泰商業銀行個金產品行銷部、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核聚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SPM)、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SPM)、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英屬百慕達商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總經理 黃 慧 敏

裝

訂

線

瀚亞投資系列基金 2019 年 6 月更新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更新前後對照表

更新後	更新前	更新說明
附錄三 風險考量 (略) 低波動證券之特定風險考量 低波動證券雖具有一般證券的風險，但其風險屬性可視為比整體市場更低。惟由低波動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其投資曝險的變化不一定會比證券價格波動的幅度更低。 部份子基金可能採用系統化的模組，依據過去統計的結果篩選投資標的。使用這些模組篩選投資標的，可能會因模組的設計、模組輸入的資料、歷史趨勢改變及其它因素，造成表現與預期的結果有落差的風險。 <u>環境、社會及治理(ESG)之特定風險考量</u> <u>歐盟委員會已經制定了一套三個 ESG 提案（分類法規、揭露規則及碳基準法規）。一旦這些提案生效，這些可能會影響 Emerging Asia Sustainable Growth Bond Fund 的投資政策。</u> (略) 非投資等級主權債券 某些子基金可能投資於單國或多國政府或政府相關單位所發行或擔保之非投資等級固定收益/負債證券。低評等主權債券乃取決於增加之信用及違約風險，因其和投資等級主權債券比較，可能產生更高的波動率。若這些發行國家違約，子基金可能遭受潛在實質損失。惟這些低評等主權債券提供較高之殖利率以彌補其增加之風險。	附錄三 風險考量 (略) 低波動證券之特定風險考量 低波動證券雖具有一般證券的風險，但其風險屬性可視為比整體市場更低。惟由低波動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其投資曝險的變化不一定會比證券價格波動的幅度更低。 部份子基金可能採用系統化的模組，依據過去統計的結果篩選投資標的。使用這些模組篩選投資標的，可能會因模組的設計、模組輸入的資料、歷史趨勢改變及其它因素，造成表現與預期的結果有落差的風險。 非投資等級主權債券 某些子基金可能投資於單國或多國政府或政府相關單位所發行或擔保之非投資等級固定收益/負債證券。低評等主權債券乃取決於增加之信用及違約風險，因其和投資等級主權債券比較，可能產生更高的波動率。若這些發行國家違約，子基金可能遭受潛在實質損失。惟這些低評等主權債券提供較高之殖利率以彌補其增加之風險。	新增環境、社會及治理(ESG)之特定風險與綠色債券之風險。

瀚亞投資系列基金 2019 年 6 月更新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更新前後對照表

<u>綠色債券</u> 與其他債券相比，投資綠色債券涉及額外的風險：(1)<u>綠色債券的市場可能比其他類型債券的市場更小、流動性更低；(2)使用綠色債券收益的項目並無法總是精確定義；(3)綠色債券的收益率可能低於其他類型債券；及(4)綠色債券價格可能不透明，以及受到石油和其他商品價格波動的影響較大。</u> (略)	(略)	
--	------------	--